三门县健跳镇中街村（乾墩自然村）办公楼出租

招标文件

经中街村乾墩自然村两委讨论，经村民代表会议通过，决定公开对外出租乾墩自然村办公楼一至三层（**三层的一间会议室和三间办公室除外**）的使用权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出租地点：**中街村乾墩自然村办公楼一至三层（**三层的一间会议室和三间办公室除外**），场地由投标人自行踏勘。

**二、场地出租期限：**场地出租时间约为五年。即从公历2019年7月6到2024年6月31日。

**三、租金的支付方式：**租金每年一付，在签订合同的同时支付第一年的租金和履约保证金伍万元（履约保证金在租期满后不计息退还承租方），以后在每年的7月6日前支付下一年的租金。

**四、报名方式：**报名时，个人投标者带本人身份证和投标保证金贰万元（现金，不计息）；以单位名义的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投标保证金贰万元（现金，不计息）；投标保证金贰万元，未中标者当场退还（不计息），中标者投标保证金转为租金一部分。

**五、投标地点**：三门县健跳镇文化活动中心四楼会议室（峧头村）。

**六、报名时间**：2019年7月1日上午9：00—9:30，递交标书截止时间为2019年7月1日上午9时50分。开标时间为2019年7月1日上午9时50分。

**七、中标办法**：本次招标采用暗底暗标上浮方式公开进行招标，在开标前由专家组确定标底（专家组成员由村方3人、驻村干部组成，四人报价平均值作为该标标底）。如果报价低于标底的，作弃权标处理。如有多家投标单位出现相同最高标的，则按现场抓阄方式确定一家为中标者；如中标候选人弃标的，投标保证金没收，需重新招标。

**八、其他：**

1、出租方需负责接通水、电到总表，费用由出租方负担，资产归出租方所有。其他范围通水、通电等材料及费用由承租方自行负担；水费、电费等相关费用由承租方自行负责。

2、承租方承租方所租赁的场地，装潢由承租方自行设计，自行组织装饰，费用也由承租方自行负担，并且承租方在装潢时不得破坏办公楼主体承重结构。

3、承租方在租期期满后，必须保证办公楼内的空调等设备设施完好归还出租方。如不续租则承租方购置及装饰的不动产资产归出租方所有，动产资产由承租方自行处置。

4、该地块属集体资产，出租方无土地使用权证和房产证等证件。工商、财税、消防等相关经营手续由承租方自行办理，出租方应积极支持配合承租方办理有关经营审批手续，但办理审批手续的相关费用由承租方自负。

5、未经出租方同意，承租方不得将上述资产转租他人。

联系人：王启强  13736251981

        林咸丰 13606760278

健跳镇中村股份经济合社

 健跳镇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中心

 2019年6月24日